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陳柳馨

電話：(05)552-2431

傳真：(05)534-3575

電子信箱：63010@ylc.edu.tw

受文者：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一字第11024401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四 (110YE33461_1_28114115704.odt、
110YE33461_2_28114115704.docx、110YE33461_3_28114115704.doc、
110YE33461_4_28114115704.doc)

主旨：檢送110學年度雲林縣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0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要點辦理。

二、旨揭比賽重要期程說明如下：

(一)比賽日期：110年10月27日(三)至110年10月29日(五)。

(二)比賽地點：雲林縣北港鎮南陽國小。

(三)報名：自實施計畫公告後起至110年10月8日(五)止，採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或報名資料不完整者，概不受理。請逕寄至651雲林縣北港鎮南安里光明路59號南陽國小學務處，信封上請註明「110學年度雲林縣學生創意戲劇比賽」。相關問題請洽南陽國小學務主任，電話：05-7832106#203，傳真：05-7831765。

(四)領隊會議：110年10月15日(五)上午10時假南陽國小視

揚子高中 110/09/29



1100006295

聽教室召開，請各參賽學校務必指派1名代表出席。現場抽籤協議出賽順序（先進行抽籤後，若有需調整者，由各參賽學校現場自行覓得同類別組別同意對調，並現場確認出賽順序），相關比賽事項及補助經費說明。未派員出席者，不得事後對出賽順序、賽程及說明事項有異議。

三、依據「雲林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補充規定」及「教師請假規則」之規定，請下述人員所屬服務單位依權責惠予該人員公（差）假參與本比賽事宜。

（一）領隊會議（公假）及比賽是日（差假）：參賽人員（含領隊會議出席代表、編導老師、助理指導老師、領隊、相關行政人員等參賽學校師長）、承辦及協辦單位工作人員。

（二）辦理比賽相關事宜（公假）：承辦及協辦單位工作人員。

四、檢附旨揭比賽防疫應變規劃及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護措施處理原則各1份，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比賽將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等級及防疫措施，隨時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及規定，請參賽學校留意及配合辦理。

正本：本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